习近平同美国总统拜登视频通话

新华社北京3月18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18日晚应约同美国总统拜登视频通话。两国元首就中美关系和乌克兰局势等共同关心的问题坦诚深入交换了意见。

拜登表示，50年前，美中两国作出重要抉择，发表了“上海公报”。50年后的今天，美中关系再次处于关键时刻，美中关系如何发展将塑造21世纪的世界格局。我愿重申：美国不寻求同中国打“新冷战”，不寻求改变中国体制，不寻求通过强化同盟关系反对中国，不支持“台独”，无意同中国发生冲突。美方愿同中方坦诚对话，加强合作，坚持一个中国政策，有效管控好竞争和分歧，推动美中关系稳定发展。我愿同习近平主席保持密切沟通，为美中关系把舵定向。

习近平指出，去年11月我们首次“云会晤”以来，国际形势发生了新的重大变化。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面临严峻挑战，世界既不太平也不安宁。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和世界前两大经济体，我们不仅要引领中美关系沿着正确轨道向前发展，而且要承担应尽的国际责任，为世界的和平与安宁作出努力。

习近平强调，我和总统先生都赞同中美要相互尊重、和平共处、避免对抗，都同意双方在各层级各领域要加强沟通对话。总统先生刚才又重申，美方不寻求打“新冷战”，不寻求改变中国体制，不寻求通过强化同盟关系反对中国，不支持“台独”，无意同中国发生冲突。对于你的这些表态，我是十分重视的。

习近平指出，目前，中美关系还没有走出美国上一届政府制造的困境，反而遭遇了越来越多的挑战。特别是美国一些人向“台独”势力发出错误信号，这是十分危险的。台湾问题如果处理不好，将会对两国关系造成颠覆性影响。希望美方予以足够重视。中美关系之所以出现目前的局面，直接原因是，美方一些人没有落实我们两人达成的重要共识，也没有把总统先生的积极表态落到实处。美方对中方的战略意图作出了误读误判。

习近平强调，中美过去和现在都有分歧，将来还会有分歧。关键是管控好分歧。一个稳定发展的中美关系，对双方都是有利的。

双方就当前乌克兰局势交换意见。

拜登介绍了美方的立场，表示愿同中方沟通，防止事态升级。

习近平指出，乌克兰局势发展到这个地步，是中方不愿看到的。中方历来主张和平，反对战争，这是中国历史文化传统。我们向来从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出发，独立自主作出判断，倡导维护国际法和公认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坚持按照联合国宪章办事，主张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这些大的原则是中方处理乌克兰危机的立足点。中方已经提出了关于乌克兰人道主义局势的六点倡议，愿向乌克兰和受影响的其他国家进一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各方应该共同支持俄乌对话谈判，谈出结果、谈出和平。美国和北约也应该同俄罗斯开展对话，解开乌克兰危机的背后症结，化解俄乌双方的安全忧虑。

习近平强调，当前，世界各国已经十分困难了，既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又要保经济保民生。作为大国领导人，我们要考虑妥善解决全球热点问题，更要考虑全球稳定和几十亿人民的生产生活。实施全方位、无差别制裁，受罪的还是老百姓。如果进一步升级，还会引发全球经贸、金融、能源、粮食、产业链供应链等发生严重危机，使本已困难的世界经济雪上加霜，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形势越是复杂，越需要保持冷静和理性。任何情况下都要拿出政治勇气，为和平创造空间，为政治解决留有余地。中国有两句老话，一句是“一个巴掌拍不响”，另一句是“解铃还须系铃人”。关键是当事方要展现政治意愿，着眼当下，面向未来，找到妥善解决办法，其他方面可以也应当为此创造条件。当务之急是继续对话谈判，避免平民伤亡，防止出现人道主义危机，早日停火止战。长久之道在于大国相互尊重、摒弃冷战思维、不搞阵营对抗，逐步构建均衡、有效、可持续的全球和地区安全架构。中国一直在为和平尽力，将继续发挥建设性作用。

两国元首认为，此次视频通话是建设性的，责成两国工作团队及时跟进，采取实际行动，争取中美关系重返稳定发展的轨道，为妥善解决乌克兰危机作出各自的努力。

丁薛祥、刘鹤、王毅等参加上述活动。

疫情防控30种违法违规行为及法律后果

（接上期）

二、违反疫情防控管控经济管理秩序行为

16.疫情期间，恶意囤积、哄抬物价、牟取暴利的

将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理。对于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涉嫌违反国家在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期间有关市场经营、价格管理等规定，哄抬物价、牟取暴利，严重扰乱市场秩序，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二十五条，构成非法经营罪。

17.生产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医用口罩、护目镜、防护服等医用器材的

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一百四十五条，将以生产、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医用器材罪定罪，依法从重处罚。

18.在疫情防控期间，假借研制、生产或者销售用于疫情防控的物品的名义骗取公私财物，或者捏造事实骗取公众捐赠款物，数额较大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以诈骗罪定罪处罚。

三、其他违反疫情防控管控违法犯罪行为

19.利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制造、传播谣言，煽动分裂国家、破坏国家统一，或者煽动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第一百零五条第二款，以煽动分裂国家罪或者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立案侦查。

20.疫情防控期间，编造虚假疫情信息，在网络等公众场合散布的，或者明知是虚假信息还帮助散布和传播的

违反《突发事件应对法》第六十五条，将处以责令改正，给予警告；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暂停业务活动或者吊销执业许可证。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将处以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将处以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严重扰乱社会秩序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构成编造、故意传播虚假信息罪。

21.故意泄露传染病人、病原携带者、疑似传染病人、密切接触者涉及个人隐私的有关信息、资料的

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二条，将处以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将处以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并处500元以下罚款。国家机关或者教育、医疗等单位在履行职责服务过程中获得的公民个人信息，出售或者非法提供给他人，情节严重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22.疫情防控期间，故意伤害医务人员造成轻伤以上的严重后果，或者对医务人员实施撕扯防护装备、吐口水等行为，致使医务人员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构成故意伤害罪；随意殴打医务人员，情节恶劣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构成寻衅滋事罪；采取暴力或其他方法公然侮辱、恐吓医务人员，情节严重或情节恶劣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第二百九十三条，构成侮辱罪或者寻衅滋事罪。

2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违反首诊负责制，擅自接诊发热病人，造成严重后果的

将依法暂停业务活动或者吊销执业许可证。引起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条，构成妨害传染病防治罪。

24.违反疫情防控规定，乱扔口罩、防护服等医疗防护用品等，违反传染病防治法等疫情防控规定，随意处置含新型冠状病毒病原体的医疗防护用品、器材、医疗生活废物以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严重污染环境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八条，构成污染环境罪。故意投放新冠肺炎病原体，严重危害公共安全，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百一十五条，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25.病人或者疑似病人拒绝或者擅自脱离隔离治疗的，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的

违反《传染病防治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可以由公安机关协助医疗机构采取强制隔离治疗措施。

26.检测机构未经检验检测出具检验检测结果报告或出具虚假检验检测结果报告，或者制售或购买虚假检验检测结果报告，引起新型冠状病毒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条，构成妨害传染病防治罪。

27.在疫情期间，故意传播新冠肺炎病原体，危害公共安全的

如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者抗拒疫情防控措施，故意传播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原体危害公共安全，已经确诊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人、病原携带者，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或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疑似病人拒绝隔离治疗或者隔离期未满擅自脱离隔离治疗，并进入公共场所或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造成新型冠状病毒传播的，可能涉嫌《刑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百一十五条，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28.从事实验、保藏、携带、运输传染病菌种、毒种的人员，违反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有关规定，造成传染病菌种、毒种扩散，后果严重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一条，构成传染病菌种、毒种扩散罪。

29.违反国境卫生检疫规定，在出入境时采取逃避、蒙混或者其他手段，不接受国境卫生检疫机关对人身或者物品的医学检查、卫生检查和必要的卫生处理，以及其他违反应当接受国境卫生检疫义务，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二条，构成妨害国境卫生检疫罪。

30.对输入《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规定的禁止进境物逃避检疫，或者对特许进境的禁止进境物未有效控制与处置，导致其逃逸、扩散的

可能涉嫌《刑法》第三百三十七条，构成妨害动植物防疫、检疫罪。

警方提醒

多一份理解，多一份安全。疫情防护形势严峻，疫情防控人人有责！请广大群众要提高疫情防控意识，对拒不配合疫情防控工作的，警方将依法追究责任，推动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完）　（中国警察网）

3月19日，阜新市新增2例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

3月19日0—12时，我市新增2例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母子关系，是处于隔离管控中的密切接触者例行检测中发现，现正在定点救治医院市传染病医院隔离观察诊治。截至3月19日19时，我市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例，无症状感染者5例。现将新增2例无症状感染者管控前活动轨迹通告如下：

无症状感染者1：

3月10日：

22:20—23:43 与我市首例无症状感染者同空间暴露

3月11日：

16:20—23:00 花园茶庄（海州区西山街道三纬路39号）

3月12日：

16:30—16:50 西山街道西山社区3号采样点（儿童公园北区）

16:55—17:25 西山街道群力社区2号采样点（群力社区办公大厅前）

3月13日—3月19日：纳入隔离管控。

无症状感染者2：

3月10日：

22:20—23:43 与我市首例无症状感染者同空间暴露

3月11日：

7:50—11:10 四合路小学（细河区四合路39号）

11:20—12:50 童心课后班（海州区马家店爽仙小区4号楼210室）

17:30—18:00 佳绩课后班（海州区实验小区8号楼北侧）

19:38—次日6:40 阜蒙县王府镇元宝洼村红土沟屯13组

3月12日：

16:30—16:50 西山街道西山社区3号采样点（儿童公园北区）

16:55—17:25 西山街道群力社区2号采样点（群力社区办公大厅前）

3月13日—3月19日：纳入隔离管控。

请在以上时间段与无症状感染者有重合轨迹，和在其离开场所后2小时内进入同一场所的市民朋友，立即向当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社区和工作单位报告，配合辖区指挥部落实隔离管控、核酸检测、健康监测等相关管控措施。

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温馨提示广大市民，凡是从外市来（返）阜人员请务必携带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提前三天向所在单位或社区报备，到阜后第一时间开展1次核酸检测，72小时内再做1次核酸检测，在核酸检测结果未出前居家健康监测。

请广大市民朋友持续关注官方消息，不信谣、不传谣，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等防护措施，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症状，应立即到就近的发热门诊就诊，就医途中请勿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阜新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3月19日